

罗马书第一章 第二讲 (1:18-32)
2016年6月19日 讲员: Abri Brancken 牧师

题目: “神的审判”

保罗在罗马书一章讲些什么

人性拒绝神

在罗马书 1:18-32 使徒保罗集中讲述拒绝神及祂的真理的后果

神的审判

神的审判有不同的形式。罗马书一章保罗讲到弃绝的审判或者愤怒。弃绝的愤怒是指神背向社会，因为这个社会持续地背向神。

罗马书一章与神的弃绝审判

罪总会带来后果。我们常以为我们犯罪却不会有什么事情发生（没有被电击等等），神或者是不介意或者是没有注意到。然而，罗马书一章告诉我们，神愤怒的第一阶段事实上并没有管教或纠正，而是祂允许人继续有意地去犯罪去放纵。

弃绝的审判的三个步骤

1. 性道德败坏 (1: 24)

神允许社会在性道德上败坏，不圣洁。例如：
婚姻外的性，偶像崇拜，通奸，兽奸，色情，等等

2. 可耻的情欲 (1: 26, 27)

保罗解释说“因此，神就任凭他们放纵可耻的情欲：他们的女人把原来的性的功能，变成违反自然的功能；同样地，男人也舍弃了女人原来的性功能，彼此欲火攻心，男人与男人作出可耻的事。他们这样妄为，就在自己身上受到应该受的报应。”（罗马书 1:26-27）保罗没有搞错，这里清晰地是指女女和男男的同性恋行为。当性的误用上升为同性恋行为时，表明弃绝的审判已经临到。

3. 败坏的心 (1: 28)

再接下来的审判表现在人们故意不认识神和祂的真理 - 败坏的心。人们有着无用的人心，不能做应该要做的事。神的道德准则被毁坏，人的良知已经不能对陷入罪中的状态宣布有罪，各样的邪恶紧随而来，例如，憎恨，谋杀，无法无天，等等。

神不仅仅反对人们去犯这样的罪，对支持这种犯罪的，神也同样反对。

世俗化

故意的心甘情愿的犯罪将导致整个社会的堕落。以赛亚书 5:20，“那些称恶为善，称善为恶，以暗为光，以光为暗，以苦为甜，以甜为苦的人，有祸了！”

自由不是什么

自由不是你想做什么做什么，自由是指有能力做对的事。

公义的国度

天国行使公义和审判。地上的国与神作对。当基督徒失去生活中的道德指南，选择不再追求圣洁和符合圣经的特性，他们所生活的社会就毁坏了。

还有希望吗?

因此，还有希望吗？答案是确定的“是”。历代志下 7:14 “这称为我名下的子民，若是谦卑、祷告、寻求我的面，转离他们的恶行，我必从天上垂听，赦免他们的罪，医治他们的地。” 让我们求主赦免，让我们转离恶行，祂会重建我们，祂会医治我们的地。